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1 月 21 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4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82,825,466.3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市场 and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特定范围内的港股市场，通过跨市场资产配置，发掘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下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A 股市场 and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特定范围内的港股市场，通过跨市场资产配置，发掘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下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45% + 恒生指数收益率 × 45% +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 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1日 - 2018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03,213,529.65
2. 本期利润	-548,627,200.7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6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87,619,975.9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7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19%	1.59%	-8.46%	1.36%	-3.73%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图：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3月29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金涛	本基金、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瑞享定期混合基金经理	2017年3月29日	-	16年	曾任中金公司研究部能源组组长。润晖投资高级副总裁，负责能源和原材料等行业的研究和投资。2012年10月加入嘉实基金，曾任海外研究组组长，负责海外投资策略以及能源原材料行业研究。现任策略组投资总监。

谭丽	本基金、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基金经理	2017 年 6 月 21 日	-	17 年	曾在北京海问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2007 年 9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策略组投资总监。
张丹华	本基金、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基金经理	2017 年 12 月 30 日	-	7 年	2011 年 6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任研究员。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基金经理张金涛的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经理谭丽、基金经理张丹华的任职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2019 年 1 月 10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张丹华先生、谭丽女士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增聘刘岚先生、王丹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与张金涛先生共同管理本基金。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3 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无论专业投资者还是一般投资者的情绪都非常低迷，对未来非常悲观，资本市场波动也随之加大，A、H 两地市场都呈现出金融、消费、医药等领域蓝筹股继续补跌的特征。基金重仓的大多数蓝筹股在四季度回调明显，机构投资者的整体净值表现在四季度是压力比较大的。

我们仍然保持较为均衡的行业配置，对金融、周期等都有高于市场平均的配置，我们是从风险收益比的角度出发进行的选择，认为这类资产的预期回报是不错的，我们认为这类资产就算考虑外围环境的不利影响，其盈利也是有一定保障的，同时资产负债表改善明显，股息回报吸引力很强。

操作中，由于我们认为市场会先于经济见底企稳，而且目前市场估值已经相对债券等其他类别资产具有了相当的吸引力，因此认为向下空间较为有限，保持中性的仓位，持股结构上较为均衡，用低估值品种来起到防御性的目的。在市场波动中，我们对于一些受情绪影响，跌出价值的标的进行了适量的增持，特别是一些估值已经具有吸引力的优质成长股，同时我们对一些市场对其价值认识比较充分的品种适度减持，持续优化组合。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07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1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4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77,459,519.25	68.74
	其中：股票	2,677,459,519.25	68.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610,628.44	0.04
	其中：债券	1,610,628.44	0.04
	资产支持证 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 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1,189,664,664.09	30.54
8	其他资产	26,417,262.33	0.68
9	合计	3,895,152,074.11	100.00

注：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118,546,344.27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8.77%；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429,866,076.98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1.0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30,905,108.11	21.37
D	电力、热力、燃气 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57,441,839.94	4.0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业	13,018,958.40	0.33
J	金融业	50,145.80	0.00
K	房地产业	119,491,350.43	3.0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139,695.32	0.21
S	综合	-	-
	合计	1,129,047,098.00	29.0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209,365,422.73	5.39
必需消费品	124,474,426.49	3.20
能源	85,958,479.46	2.21
金融	609,897,454.02	15.69
医疗保健	42,709,668.04	1.10
工业	132,708,866.47	3.41
信息技术	64,533,339.16	1.66
原材料	64,990,189.84	1.67
房地产	186,612,375.04	4.80
公用事业	27,162,200.00	0.70
合计	1,548,412,421.25	39.8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966 HK	中国太平	10,885,400	205,062,430.82	5.27
2	000651	格力电器	5,612,088	200,295,420.72	5.15
3	998 HK	中信银行	38,466,000	160,430,607.80	4.13
4	3968 HK	招商银行	5,404,000	135,894,063.76	3.50
5	2333 HK	长城汽车	29,465,000	115,919,376.17	2.98
6	000963	华东医药	4,310,783	114,063,318.18	2.93
7	600660	福耀玻璃	4,278,126	97,455,710.28	2.51
8	1336 HK	新华保险	3,281,600	89,423,009.31	2.30
9	1088 HK	中国神华	5,717,000	85,958,479.46	2.21
10	2202 HK	万科企业	3,091,400	72,051,012.49	1.8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610,628.44	0.0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10,628.44	0.0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46	利尔转债	16,246	1,610,628.44	0.04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1 支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4 号），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资金违规缴纳土地款，自有资金融资

违规缴纳土地款等违规事实，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罚款 2280 万元。

2018 年 5 月 4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监罚决字

（2018）1 号），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等违规事实，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罚款 657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24 万元，罚没合计 6573.024 万元。

本基金投资于“中信银行（0998.HK）”，“招商银行（3968.HK）”的决策程序说明：基于对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基本面研究以及二级市场的判断，本基金投资于“中信银行”、“招商银行”股票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他八名证券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3,033.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961,044.6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3,184.2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417,262.3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03,060,869.32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790,366.8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6,025,769.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82,825,466.32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8.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 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1 日

